公司代码：688160　　公司简称：步科股份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步科股份	68816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耘	邵凯真
电话	0755-86336477	0755-8633647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 6 号意中利科技园 1 号 3 楼证券部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 6 号意中利科技园 1 号 3 楼证券部
电子信箱	sec@kinco.cn	sec@kinco.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04,056,724.21	779,655,676.88	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0,684,484.04	652,662,508.79	2.7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6,328,979.31	246,229,663.50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88,892.73	38,411,459.63	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50,247.66	34,441,796.36	2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5,201.82	-36,925,959.7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6.11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6	1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6	10.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32	9.33	减少 1.0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8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步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2	36,979,753	36,979,753	36,979,753	无 0
唐咚	境内自然人	12.09	10,156,196	10,156,196	10,156,196	无 0
深圳市同心众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89	9,147,145	9,147,145	9,147,145	无 0
池家武	境内自然人	5.18	4,348,971	0	0	无 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4.996	4,196,786	0	0	无 0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915,600	915,600	1,050,000	无 0
郭海泉	境内自然人	0.61	511,932	0	0	无 0
宁波	境内自然人	0.56	474,342	0	0	无 0
王通宙	境内自然人	0.56	470,567	0	0	无 0
陈广旺	境内自然人	0.52	437,34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唐咚先生通过深圳步进间接持有上海步进 69.54%的股份，并担任深圳步进董事长、上海步进执行董事；唐咚先生直接持有同心众益 6.5434%的权益，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池家武先生通过深圳步进间接持有上海步进 12.23%的股份，并担任深圳步进董事。陈广旺、郭海泉、宁波各自持有上海步进 1%的股份。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 6 号意中利科技园 1 号 3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敏先生召集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进行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额度：拟使用人民币 25,566,638.02 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的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3.12%。

● 承诺事项：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5,566,638.02 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34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714.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45.4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出具天健验〔2020〕3-10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运用方向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1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9,215.00	9,215.00	3 年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567.00	8,567.00	3 年
3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503.70	2,503.70	3 年
4	补充流动资金	6,800.00	6,800.00	
合计		27,085.70	27,085.70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110,597,093.80 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 25,566,638.02 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转出日金额为准），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3.17%。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及说明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5,566,638.02 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3.1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该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步科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步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810.92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向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精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34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714.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45.4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出具天健验〔2020〕3-10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运用方向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1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9,215.00	9,215.00	3 年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567.00	8,567.00	3 年
3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503.70	2,503.70	3 年
4	补充流动资金	6,800.00	6,800.00	
合计		27,085.70	27,085.70	

三、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其中 4,600.00 万元用以“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由常州精纳实施建设。根据新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将深圳步科 4,60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对应的利息、理财收益共计 4,810.92 万元（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以借款的方式提供给常州精纳用于实施新项目，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新项目实施完毕止，借款利率参考一年期 LPR 确定为年化 3.7%。

深圳步科将根据新项目建设实际资金需求，在借款额度内分期汇入。常州精纳可根据新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到期续借、提前偿还借款或经审议另做其他安排。上述借款仅限用于新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且该等借款将存放于董事会同意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借款合同等文件，并根据新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需求，决定一次或分期拨付相关资金；授权财务部办理相关手续和后续管理工作。

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公司董事会批准常州精纳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监管协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673915782 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13A		
法定代表人	唐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电机、电器驱动器及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步科股份持有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末/2021 年度
	总资产	9,898.77	8,915.18
	负债总额	2,847.85	2,741.81
	净资产	7,050.92	6,173.37
	营业收入	5,847.72	11,837.82
	净利润	877.54	1,541.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863.02	1,512.49
	审计情况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深圳步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是基于推进新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借款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常州精纳将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增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使用需要，分期分批缴付出资。

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公司董事会批准常州精纳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836.17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超募资金 3,200.00 万元向常州精纳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其中 8,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金额作为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常州精纳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至 9,0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常州精纳 100%股权，常州精纳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673915782 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13A		
法定代表人	唐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电机、电器驱动器及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步科股份持有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末/2021 年度
	总资产	9,898.77	8,915.18
	负债总额	2,847.85	2,741.81
	净资产	7,050.92	6,173.37
	营业收入	5,847.72	11,837.82
	净利润	877.54	1,541.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863.02	1,512.49
	审计情况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常州精纳将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增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使用需要，分期分批缴付出资。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836.17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超募资金 3,200.00 万元向常州精纳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其中 8,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金额作为资本公积。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的实施以《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八、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增资用于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发展，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增资用于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进行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的实施以《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前述事项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步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常州精纳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步科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836.17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超募资金 3,2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精纳”）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其中 8,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金额作为资本公积。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34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714.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45.4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出具天健验〔2020〕3-10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运用方向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1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9,215.00	9,215.00	3 年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567.00	8,567.00	3 年
3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503.70	2,503.70	3 年
4	补充流动资金	6,800.00	6,800.00	
合计		27,085.70	27,085.70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目前，公司计划将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常州精纳为新项目的实施主体。根据新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836.17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超募资金 3,200.00 万元，向常州精纳增资以实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其中 8,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金额作为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常州精纳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至 9,0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常州精纳 100%股权，常州精纳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673915782 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13A		
法定代表人	唐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电机、电器驱动器及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步科股份持有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末/2021 年度
	总资产	9,898.77	8,915.18
	负债总额	2,847.85	2,741.81
	净资产	7,050.92	6,173.37
	营业收入	5,847.72	11,837.82
	净利润	877.54	1,541.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863.02	1,512.49
	审计情况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常州精纳将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